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其更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公司拟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计划”）的相关规定，特制定《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一、考核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保证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并在最大程度上发挥激励计划的作用，进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考核原则

考核评价必须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办法和考核对象的业绩进行评价，以实现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工作业绩、贡献紧密结合，从而提高公司整体业绩，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考核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所有激励对象，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时和本激励计划规定

的考核期内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

四、考核机构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组织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派职能部门人员组成考核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考核工作。考核工作小组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相关考核数据的收集和提供,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

（四）公司董事会负责本办法的审批及考核结果的审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审核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及董事会在审核考核结果的过程中，相关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

五、考核指标及标准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6年-2028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行权条件之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目标值（Am/Bm）	触发值（An/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6年	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m）不低于25%	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n）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2027年	以202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m）不低于25%；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m）不低于25%	以202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n）不低于20%；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n）不低于20%

第三个归属期	2028年	以202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A_m ）不低于25%；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B_m ）不低于25%	以202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A_n ）不低于20%；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B_n ）不低于20%
--------	-------	--	--

业绩考核目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行权比例： X_1/X_2
对应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	$A \geq A_m$	$X_1=100\%$
	$A_n \leq A < A_m$	$X_1=80\%$
	$A < A_n$	$X_1=0$
对应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	$B \geq B_m$	$X_2=100\%$
	$B_n \leq B < B_m$	$X_2=80\%$
	$B < B_n$	$X_2=0$
公司层面归属/行权比例 X	X取 X_1 和 X_2 的较高值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当年营业收入÷基准年营业收入)^{(1/间隔年数)-1}；
3、上述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归属/行权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若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在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相应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保持一致；若在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含披露日）授予，则相应公司层面考核年度为2027年-2028年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目标值（ A_m/B_m ）	触发值（ A_n/B_n ）
第一个归属期	2027年	以202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A_m ）不低于25%；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B_m ）不低于25%	以202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A_n ）不低于20%； 或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B_n ）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2028 年	以202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m）不低于25%； 或以 2025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m）不低于 25%	以202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n）不低于20%； 或以 2025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n）不低于 20%
--------	--------	--	--

业绩考核目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₁ /X ₂
对应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	$A \geq A_m$	X ₁ =100%
	$A_n \leq A < A_m$	X ₁ =80%
	$A < A_n$	X ₁ =0
对应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B）	$B \geq B_m$	X ₂ =100%
	$B_n \leq B < B_m$	X ₂ =80%
	$B < B_n$	X ₂ =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X 取 X ₁ 和 X ₂ 的较高值	

-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当年营业收入÷基准年营业收入)^{^(1/间隔年数)-1}；
3、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归属/行权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D-”五个档次，届时依据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归属/行权前一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认当期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与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对照关系如下表所示：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A	B	C	D+	D-
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	100%		80%	6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行权的股票增值权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行权的数量×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增值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六、考核期间与次数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授予的股票增值权考核年度为 2026-2028 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每年度考核一次。

若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相应各考核年度及次数与首次授予部分保持一致；若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含披露日）授予，则相应考核年度为 2027-2028 两个会计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每年度考核一次。

七、考核程序

考核工作小组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保存考核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负责考核结果的审核。

八、考核结果管理

（一）考核结果反馈及申诉

1、被考核对象有权了解自己的考核结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在考核工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考核结果通知被考核对象。

2、如果被考核对象对自己的考核结果有异议，可与考核工作小组沟通解决。如无法沟通解决，被考核对象可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申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核并确定最终考核结果。

3、考核结果作为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增值权行权的依据。

（二）考核记录归档

1、考核结束后，考核工作小组应保留绩效考核所有考核记录档案，考核结果作为保密资料归档保存。

2、为保证绩效记录的有效性，绩效记录上不允许涂改，若需重新修改或重

新记录，须当事人签字确认。

3、绩效考核记录保存5年，对于超过保存期限的文件与记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销毁。

九、附则

（一）本办法由董事会负责制订、解释及修订。

（二）若本办法与日后发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存在冲突的，则以日后发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本办法中未明确规定的，则按照国家最新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执行。

（三）本办法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自激励计划生效后实施。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